

股票代码：300202

股票简称：聚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4-005

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被认定为 2013—2014 年度
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近日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 2013—2014 年度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名单的通知》（发改高技[2013]2458 号），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认定为 2013—2014 年度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

根据《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 号）规定：“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如当年未享受免税优惠的，可减按 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 2013—2014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将由原来的 15%调整为 10%，税率调整对公司 2013 年度经营业绩将产生一定积极影响。

特此公告！

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一月十六日